

# 杭州天资商贸有限公司管理人

## 挂失公告

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3月26日裁定受理杭州天资商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5年3月28日指定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担任杭州天资商贸有限公司管理人。

管理人接受指定后，天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陈国良、股东沈跃根等相关义务人未向管理人移交天资公司及其分公司的印章证照和账簿、文书等资料。现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和浙江法院网上公示挂失，声明如下：

杭州天资商贸有限公司城西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MA280LXC3Y）的印章证照和账簿、文书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公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定代表人印鉴、营业执照正副本、财务账册、金税盘、银行U盾、合同文书等，自2025年12月25日起全部作废。任何单位、个人使用上述证照或印章发生的法律后果与天资公司及其分公司无关。

特此声明。

杭州天资商贸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